

附件1



绍兴市原水集团有限公司市管企业负责人2021年度薪酬、2017-2019年度任期激励收入（第三年30%部分）
兑现情况（公开披露）

金额：万元（保留两位小数）

序号	姓名	职务	任职起止时间	2021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情况				2017-2019年度任期激励收入税前兑现数（2022年兑现第三年30%部分）	薪酬合计	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领取薪酬	在关联方领取的税前薪酬总额
				市国资委核定应付年薪	社会保险、补充养老、补充医疗、住房公积金等福利性待遇单位缴存部分	其他货币性收入（注明具体项目并分列）	小计				
				1	2	3	4=1+2+3				
1	蔡剑明	党委书记、董事长	20210101-20211231	48.85	11.74	0.00	60.59	0.00	60.59	否	0.00
2	盛林炳	党委副书记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	20210101-20211231	48.85	11.74	0.00	60.59	0.00	60.59	否	0.00
3	陈昕杰	党委副书记、副总经理（市属企业正职级）	20210101-20211231	48.85	11.74	0.00	60.59	0.00	60.59	否	0.00
4	徐克铭	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	20210101-20211231	41.67	11.14	0.00	52.81	5.80	58.61	否	0.00
5	林涛	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	20210101-20211231	41.52	11.14	0.00	52.66	0.00	52.66	否	0.00
6	孙丹青	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	20210101-20211231	41.37	11.14	0.00	52.51	0.00	52.51	否	0.00
合计				271.11	68.64	0.00	339.75	5.80	345.55		0.00

说明：上表披露薪酬为我公司企业负责人应发税前薪酬。其中第（1）、（5）项由市国资委核定，包括2021年度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和2017-2019年任期考核后按4:3:3比例延期兑现的30%部分。